

提交經費概算表注意事項：

1. 「學校名稱」請填寫「全銜」

- 高中與國中---請寫或臺中市立○○高級中學或臺中市立○○國民中學
(不必寫區)
- 國小----請寫臺中市○○區○○國民小學

2. 「獎品」單位請用「份」；並須於備註欄位敘明用於何種比賽、活動等。

3. 「文具用品」單位編列：數量 1，單位「式」；但請於備註欄敘明所須買的東西，例如、紙張、筆、美工刀…等。

(單位請盡量不用「式」 如果需用「式」請於備註欄註明清楚所購買的項目)

4. 「講師鐘點費」

- 「外聘講師鐘點費」1 節為 1600 元。
- 「內聘講師鐘點費」1 節 800 元。
- 單位：請用「節」(請各校於撰寫計畫時注意 1 節為 50 分鐘)。
- 另若有編列講師鐘點費請記得編「二代健保補充保費」，計算方式：例、 $1600 * 1.91\% = 31$ 元，二代健保請以「總額」計算，若有小數請四捨五入，例、外聘講師鐘點費 $1600 * 3 = 4800$ 元 $* 1.91\% = 92$ 元)。

5. 「雜支」

- 雜支以不編列為原則(不一定要編列)，如須編列請於備註欄位敘明大概買的是什麼物品。
- 雜支金額不可以超過總經費的 5%。

6.不得編列茶水費(含礦泉水、杯水)